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04 年 2 月

案號	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	結案情形
103 財 正 22	<p>設施改善情形：</p> <p>一、糾正事項一部分：中油公司於請購階段將落實詢價，應取得 2 加以上廠商報價，參考最近 3 年相關購案決標價格與廠商投標價格之資訊，並落實輪調制度，已於 103 年 4 月新增制定完成「質量流量計」採購標準規範及審標核對清單；於採購審標階段，廠商投標資料無論合格與否，皆須說明判定為合格或不合格之理由，審標意見書加列核定層級為檢點項目；於履約驗收階段，廠商逾期、交貨日期、安裝完成日期、性能測試合格日期等應確實註記於驗收紀錄中。此外，亦將廉政倫理規範宣導納入該公司採購相關訓練課程，更新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功能，以充實預算估列之價格基礎，提高預算編列之合理性；另由器材採購標準規範各聯合技術小組重新全面檢視並更新各類器材標準規範，並增訂欠缺之項目，以輔助現場人員訂定請購規範。</p> <p>二、糾正事項二部分：研擬增加評核項目及檢討權重分配，103 年度另於「強化內部控制」中增加「監察院及審計部所提之內部控制缺失案件檢討改善情形」衡量項目，並針對重複發生之缺失加重扣分；另為強化分級檢核功能，該中油公司參酌本院建議將原考評項目調整為權重；另為提升人員專業能力，亦鼓勵稽查人員持續進修。</p> <p>三、糾正事項三部分：本案發生後，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已加強針對類似之其他案件稽核，103 年 8 月主動篩選流量計 4 案列入專案稽核，期導正相關缺失，另有關採購集中辦理部分，為使採購作業更有效率，已調整採購分層負責制度，並調降集中採購金額門檻，提高採購作業集中度，以杜絕圍標，避免分散採購之弊病。</p>	<p>財政及經濟、交通及採購、司法及獄政 3 委員會 104.02.04 第 5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決議：糾正案結案存查。</p>

資料來源：各常設委員會

編製單位：綜合規劃室